

[通識教育中心]通識課程-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

一、通識課程選課規則：

☞ 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通識課程16學分修習規則如下：					
(1).通識必修2學分(修別[通必])。					
(2).通識涵養14學分(修別[通識])； 或通識涵養13學分(修別[通識])+微學分課程1學分(修別[通識])。					
☞ 通識必修：於大一開設2門課、各1學分。					
(1).大學入門[通必]：1學分，開設於上學期。					
(2).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通必]：1學分，開設於上或下學期，請查看各班課表，路徑： 課程綱要查詢系統→選課相關資訊→[通識教育中心]服務學習發展中心-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課程					
階段 時段		預選		加退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輪	第二輪
		依選課辦法進行篩選與分發		有餘額課程即選即上	
☞ 本班時段		該時段全部課程皆可列為志願	該時段全部課程皆可列為志願	有餘額課程 即選即上	有餘額課程 即選即上
☞ 跨班時段		20個志願序	20個志願序		
重補修(下修)		不開放志願填寫	50個志願序 🔊 因大一新生尚未完成入學與選課作業， 不開放大一通識課程預選。		
選課規範	大一 、 大三	(1) 跨班時段，只能填寫同一年級課程。 例如：大一只能選大一跨班時段。 (2) 不可上修。	(1) 如預選第一階段後之🔆選課結果🔆已達上限， 須先退選通識課程 ，始得於第二階段進行預選。 (2) 不可上修。	不可上修	不可上修
	大四	大四無開設通識課程，🔊不開放志願填寫。	至 重補修(下修) 進行下修通識課程志願填寫。	沒有限制	沒有限制
	重補修(下修)	不開放志願填寫。	至 重補修(下修) 進行下修通識課程志願填寫。	沒有限制	沒有限制
🔆選課結果🔆	大一	(1) 大一上：至多選上2門[通必]+1門[通識]。 (2) 大一下：至多選上1門[通必]+2門[通識]。 (3) 以上選課結果含微學分課程[通識]。		(1).沒有限制。 (2).請自行核計是否列計通識課程學分、外系學分或畢業學分。	
	大二	至多選上1門[通識]，含微學分課程[通識]。			
	大三	至多選上1門[通識]，含微學分課程[通識]。			
	大四	至多選上1門[通識]，含微學分課程[通識]。			
	重補修(下修)	除已預選上之通識課程外，重補修(下修)課程至多可再選上1門[通識]。			

【本班時段】與【跨班時段】預選方式範例：開課時段請參閱一覽表

範例 1：如同學為該學期社科院大傳系一年級，預選時

【本班時段】為『(二)56、(二)78』兩時段

→兩個時段之全部課程皆可列為志願

【跨班時段】為同樣一年級但非本班時段，即『(一)56、(一)78、(四)12、(四)34』四時段

→四個時段之全部課程可填寫 20 個志願序

範例 2：如同學為該學期外院英文系二年級，預選時

【本班時段】為『(三)56』一時段

→這時段之全部課程全部皆可列為志願

【跨班時段】為同樣二年級但非本班時段，即『(一)12、(五)56』兩時段

→兩個時段之全部課程可填寫 20 個志願序

二、通識課程修習規定：

(一) 入學學生

- 修習學分規則：通識課程應修得 16 學分，包含通識必修「大學入門」1 學分、「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1 學分；以及通識涵養四大向度課程 14 學分，合計 16 學分。

通識課程	科目或向度	應修學分數	修習規定
通識必修 (2 學分) [通必]	1.大學入門	1 學分	通識大一必修共計 2 學分。
	2.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	1 學分	
通識涵養 (14 學分) [通識]	1.『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向度	2 學分	通識涵養課程共計應修 14 學分： - 四向度基本應修學分(8 學分)：每一向度均應修習至少 2 學分，共計 8 學分。 - 自主選修(6 學分)：完成四向度基本應修學分後，其餘 6 學分自主修習。 - 選修四向度內的通識涵養課程，單一向度總修習學分不得超過 6 學分。 - 微學分課程認列通識學分至多 1 學分：教學發展中心規劃之「主題式微學分」或「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至多認列通識涵養學分 1 學分。
	2.『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向度	2 學分	
	3.『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向度	2 學分	
	4.『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向度	2 學分	
通識選修 [通選]	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一)、(二)、(三) (修滿 18 小時，認列 1 學分)		

2. 修習規定如下：

- 通識必修[通必]：包含「大學入門」1 學分，以及「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1 學分，合計 2 學分。(轉學生及提高編級生一律不須補修)。
- 通識涵養[通識]：四大向度，合計 14 學分。
 - 『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生命智慧)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 『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人文美學)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 『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社會洞察)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 『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自然科學)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前述四大向度每一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合計 8 學分。修習取得上述各向度指定學分後，其餘 6 學分自主修習四大向度課程，惟單一向度總修習學分不得超過 6 學分。超修之通識涵養學分數，皆視為外系選修學分。

(3)微學分課程認列通識涵養[通識]至多 1 學分：

修習由教學發展中心規劃之通識涵養「主題式微學分」[通識]或通識選修「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一)、(二)、(三)」[通選](修滿十八小時，認列 1 學分)，至多認列通識涵養[通識]1 學分，其餘皆視為外系選修學分。

提醒：如欲將通識選修「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一)、(二)、(三)」[通選]認列為通識涵養學分，選課時須將修別由[通選]改為[通識]。

(二) **110-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

1. 修習學分規則：通識課程共分四大向度，應修得 16 學分，各向度及應修學分數說明如下：

- 「永續與在地」向度，至少應修得 4 學分。
- 「宗教與思維」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 「科技與服務」向度，至少應修得 2 學分。
- 「跨域與設計」向度，至少應修得 4 學分。

(1)畢業前均需取得「設計思考與實踐」1 學分(轉學生除外)，110 至 114 學年度「設計思考與實踐(跨域與設計)」課程不及格者，「須」重(補)修 115 學年度以後開設之「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課程，方可獲得此必修學分；

(2)修習微學分課程，至多認列通識 1 學分，認列規則如下：

A. 主題式微學分：依課程所屬通識向度，逕行認列為該向度之通識學分。

B. 「跨域自主學習」項下之「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一)~(三)」課程者，認列為原「跨域與設計」向度學分。

2. 115 學年度開始實施通識涵養新向度課程，原四大向度課程仍逐年開設至 116 學年度。

3. 原四大向度補修新四大向度課程認定規則表如下：

年級別	現行 四大向度	應修 學分數	新四大向度(115 學年度一年級)			
			生命智慧與 全人整合	人文美學與 創新實踐	社會洞察與 永續行動	自然科學與 科技應用
不分 年級	永續與在地	4			●	
	宗教與思維	2	●			
	科技與服務	2				●
	跨域與設計	4		●		
	不限向度，共應 修得 4 學分	4	●	●	●	●
合計		16				

4. 上表說明如下：

(1)「永續與在地」向度學分補修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之「永續與在地」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社會洞察)向度課程。

(2)「宗教與思維」向度學分補修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之「宗教與思維」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生命智慧)向度課程。

(3)「科技與服務」向度學分補修規定如下：

- A. 修習二、三年級之「科技與服務」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自然科學)向度課程。
 (4)「跨域與設計」向度學分補修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之「跨域與設計」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人文美學)向度課程。
 「設計思考與實踐」1 學分(轉學生除外)；修習本向度微學分課程，至多認列通識 1 學分。
 (5)完成各向度指定學分後，其餘 4 學分可不限向度修習(含一年級新四大向度)，且其微學分至多認列 1 學分，餘額轉計為外系學分。

(三) 109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

- 修習學分規則：通識涵養共分六大學群(生命與生態環境、宗教與哲學思維、數理與科學技術、社會與公共秩序、文學與美感經驗、台灣與世界文化)，應修得 18 學分，於各學群一、二年級所開設之通識涵養各應修得一門，共應修得 12 學分，超過 12 學分，則不予列計通識學分；另 6 學分可在各學群三、四年級開設之通識涵養自由修得，超過 6 學分，則列為外系選修學分。
- 109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其適用學群之補修學分，除現行四大向度對應課程外，亦得修習 115 學年度新四大向度課程。相關課程採認與對照細節請參閱下表：

年級別	原 六大學群別	應修 學分數	現行四大向度				新四大向度 (115 學年度一年級)			
			永續 與 在地	宗教 與 思維	科技 與 服務	跨域 與 設計	生命智 慧與全 人整合	人文美 學與創 新實踐	社會洞 察與永 續行動	自然科 學與科 技應用
一、二 年級	生命與生態環境	2	●		●					●
	宗教與哲學思維	2		●			●			
	數理與科學技術	2			●					●
	社會與公共秩序	2	●						●	
	文學與美感經驗	2	●					●		
	台灣與世界文化	2	●					●		
三、四 年級	不限學群	6	●	●	●	●	●	●	●	●
合計		18								

3. 上表說明如下：

- 補修【生命與生態環境】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永續與在地」或「科技與服務」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 115 學年度一年級「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自然科學)向度課程。
- 補修【宗教與哲學思維】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宗教與思維」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 115 學年度一年級「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生命智慧)向度課程。
- 補修【數理與科學技術】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科技與服務」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自然科學)向度課程。
- 補修【社會與公共秩序】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永續與在地」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社會洞察)向度課程。

(5)補修【文學與美感經驗】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永續與在地」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人文美學)向度課程。

(6)補修【台灣與世界文化】學群一、二年級學分者規定如下：

A. 修習二、三年級「永續與在地」向度課程(不限修課年級)。

B. 修習一年級「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人文美學)向度課程。

(7)完成各學群指定學分後，其餘 6 學分可不限向度自由修習(含 115 學年度一年級各向度課程)；惟選修「跨域與設計」向度僅限認列三、四年級通識學分，且其微學分課程至多認列 1 學分。

(8)超修之通識涵養學分數，皆視為外系選修學分。

三、部分授課教師將「學生開學第一、二週出席率」視為該門課評分之重要依據，請選課同學開課當週務必到課，有關詳盡規定請上網查詢各師課綱大綱。

四、重複修習相同科目名稱，不列計學分。

五、通識課程各班修課人數無保留特殊加選空間，請同學務必把握線上選課機會選課。

通識課程-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時段一覽表

※重要說明(必讀)：

- 屬本系(班)之通識涵養開課時段分配：
 - 一年級：上、下學期各分配2個時段，通識必修開一年級上學期。
 - 二年級、三年級：上、下學期各分配1個時段。
- 預選第一階段：
 - 僅開放同年級本系(班)時段及同年級跨班時段預選。
- 預選第二階段：開放重補修(即高年級下修低年級課程)與同年級本系(班)時段及同年級跨班時段預選。

節次	星期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1	08:10 09:00	二年級 社科院(含中文、 台文、生態)			一年級 理院(含永續 智慧) 管院	
2	09:10 10:00					
3	10:10 11:00	三年級 社科院(含中文、 台文、生態)	三年級 外創學院(不含 中文、台文) 資院		一年級 理院(含永續 智慧) 管院	三年級 理院(含永續 智慧) 管院
4	11:10 12:00					一~三年級 全英授課 寰宇管理學程 寰宇外語教育 國際資訊學程 智慧媒體學程
午		12:10-13:00				
5	13:10 14:00	一年級 外創學院(不含 中文、台文) 資院	一年級 社科院(含中文、 台文、生態)	二年級 外創學院 (不含中文、台文) 資院		二年級 理院(含永續 智慧) 管院
6	14:10 15:00					一~三年級 全英授課 寰宇管理學程 寰宇外語教育 國際資訊學程 智慧媒體學程
7	15:10 16:00	一年級 外創學院(不含 中文、台文) 資院	一年級 社科院(含中文、 台文、生態)			
8	16:10 17:00					
9	17:00 18:00					
10 11	18:05 19:50					
12 13	19:55 21:40		一、二年級 經管進學班			

☆開課班級請參閱各年級通識涵養開課時段。

通識課程 一年級 開課時段				
屬本系(班)之系別年級		開課時段	開課班級	
			大學入門[通必]	通識涵養[通識]
中文系一年級 社工一年級 台文一年級 法律一年級	生態一年級	(二) 5、6	通識必修—D	生命智慧—D 人文美學—D 社會洞察—D 自然科學—D
	大傳一年級 社工原專班一年級 犯防原專班一年級	(二) 7、8		通識必修—E 生命智慧—E 人文美學—E 社會洞察—E 自然科學—E
財工一年級 應化一年級 食營一年級 化科一年級 永續智慧一年級	行銷與數位經營一年級	(四) 1、2	通識必修—H	生命智慧—H 人文美學—H 社會洞察—H 自然科學—H
	國企系一年級 會計系一年級 觀光系一年級 財金系一年級	(四) 3、4		通識必修—I 生命智慧—I 人文美學—I 社會洞察—I 自然科學—I
英文一年級 西文一年級 日文一年級	資管一年級	(一) 5、6	通識必修—L	生命智慧—L 人文美學—L 社會洞察—L 自然科學—L
	資工一年級 人工智慧一年級 晶片設計一年級 資科一年級	(一) 7、8		通識必修—M 生命智慧—M 人文美學—M 社會洞察—M 自然科學—M

通識課程 二年級 開課時段			
屬本系(班)之系別年級		開課時段	開課班級
			通識課程[通識]
中文二年級 社工二年級 台文二年級 法律二年級	生態二年級 大傳二年級 社工原專班二年級	(一) 1、2	永續與在地二A 宗教與思維二A 科技與服務二A 跨域與設計二A
英文二年級 西文二年級 日文二年級	資管二年級 資工二年級 人工智慧二年級 資科二年級	(三) 5、6	永續與在地二F 宗教與思維二F 科技與服務二F 跨域與設計二F
財工二年級 應化二年級 食營二年級-營養組 食營二年級-食品組 化科二年級	行銷與數位經營二年級 國企二年級 會計二年級 觀光二年級 財金二年級 寰宇管理學程三年級	(五) 5、6	永續與在地二K 宗教與思維二K 科技與服務二K 跨域與設計二K

通識課程 三年級 開課時段			
屬本系(班)之系別年級		開課時段	開課班級
			通識課程[通識]
中文三年級 社工三年級 台文三年級 法律三年級	生態三年級 大傳三年級 法律原專班三年級 社工原專班三年級	(一) 3、4	永續與在地三B 宗教與思維三B 科技與服務三B 跨域與設計三B
英文三年級 西文三年級 日文三年級	資管三年級 資工三年級 人工智慧三年級 資科三年級	(二) 3、4	永續與在地三G 宗教與思維三G 科技與服務三G 跨域與設計三G
財工三年級 應化三年級 食營三年級-營養組 食營三年級-食品組 化科三年級	行銷與數位經營三年級 國企三年級 會計三年級 觀光三年級 財金三年級	(五) 3、4	永續與在地三J 宗教與思維三J 科技與服務三J 跨域與設計三J

通識課程 全英授課 一～三年級 開課時段				
屬本系(班)之系別年級		開課時段	開課班級	
			大學入門[通必]	通識涵養[通識]
寰宇管理學程一～三年級 寰宇外語教育一～三年級 智慧媒體學程一～二年級	國際資訊學程一～三年級	(五) 3、4	通識必修一J	生命智慧一J 人文美學一J 社會洞察一J 自然科學一J
寰宇管理學程一～三年級 寰宇外語教育一～三年級 智慧媒體學程一～二年級	國際資訊學程一～三年級	(五) 5、6	通識必修一K	生命智慧一K 人文美學一K 社會洞察一K 自然科學一K

通識課程 經管進學班 一、二年級 開課時段			
屬本系(班)之系別年級	開課時段	開課班級	
		[通必]	通識涵養[通識]
經管進學班一、二年級	(二) 12、13	通識必修進學一T	生命智慧進學一T 人文美學進學一T 社會洞察進學一T 自然科學進學一T